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概述

（一）担保情况

为满足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博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为北京博纳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北京分行”）办理的 7,000 万元贷款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626,02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26,020 万元人民币，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00,000 万元人民币。

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与上海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博纳在上海银行北京分行办理的 7,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26,020 万元人民币，其中对北

京博纳担保额度为 95,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北京博纳提供担保已使用额度（含本次担保）为 46,101.13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已使用额度(含本次担保)为 143,521.54 万元人民币，剩余担保额度为 182,498.46 万元人民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四园二号院 1 号楼 102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发行；电影摄制；经济信息咨询；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版权代理；产品设计；影视策划；模型设计服务；公关活动策划；销售玩具；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北京博纳 100% 的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北京博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162.64	111,323.74
负债总额	126,626.61	90,355.8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6,101.13	37,338.83
流动负债总额	124,952.33	88,788.67
净资产	17,536.02	20,967.86
	2022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2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4.63	41,646.80
利润总额	-4,570.71	10,183.04
净利润	-3,431.83	7,677.90

经核查，被担保方北京博纳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海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务人：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最高债权额：人民币壹亿元整

担保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债权：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为债务人在债权确定期间所订立的一系列综合授信、贷款、项目融资等业务项下具体合同所形成的债权本金（包括借款本金、贴现款、垫款等）

担保的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债权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相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提单背书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承担费）；债权及/或担保物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公告费、拍卖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以及债务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划分为数部分（如分期提款），且各部分的债务履行期各不相同，则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因债务人违约，债权人提前收回债权的，保证人应当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北京博纳提供担保能够支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展开，保障其融资活动的顺利进行。北京博纳经营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控，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的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计金额为 62.60 亿元人民币，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8.2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56.8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

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